

甲骨斷代問題題

嚴一萍撰

藝文印書館印行

# 題問代斷骨甲

撰 萍 一 嚴

行印館書印文藝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八月初版

# 甲骨斷代問題

精裝全一冊

基本定價三十元整

外埠酌加郵費

著作者 嚴  
發行者 藝

文印書

一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總公司：臺北縣板橋市光明街八一號

分公司：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五二號

臺北市郵政信箱九六九號  
郵政劃撥帳戶九六〇一號

印刷者 藝文印書館  
經銷處 全國各大書局  
臺北縣板橋市光明街書館

本公司經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發給出版事業登記證，字第〇三一四號

## 序

費了三個月的時間，把久已想過不少次的甲骨斷代問題，整理了一下，一面摹圖，一面撰寫，初步總算告一段落。共摹圖三五二幅。整理的結果，不能不承認董彥堂先生的文武丁說是對的，大陸上盛道的自組早於賓組的說法，根本站不住。唯一修正董先生的是過去認為文武丁時代卜辭裏，有一部份是武乙的。

二十年前，我寫過甲骨文斷代研究新例，中間最有力的客觀證據是文武丁卜辭的二月之閏，與文武丁的出祭統系。這年中置閏與出祭同於五種祀典的統系，無論如何是祖甲改制以後的。這些證據，並沒有看見大陸的學者討論，是否有意不談，還是沒有看見，我不得而知。然而這些證據，至今仍是屹立不移的。所以這一篇文章寫的是針對大陸學者提出的新問題。首先我用月食作定點，根據科學的天文學，使貞人賓的年代有了着落，修正了董先生的殷庚二十六年說，定在武丁十五年，決不是武丁晚期的。其次是整理卜的書體。把所有卜的甲骨片，就我所能見的統統摹錄起來，共有一四五版，分成四種不同的類型。使沒有署貞人名的許多不同書體的卜辭，有人稱為「自組」，有人稱為「王族多子族」的，很正確的歸屬於文武丁時代，不至漫無統系了。

甲骨文合集雖然不敢承認武乙文武丁卜辭，但是能夠分辨它們有異於別的時代，而歸集為武丁時期附「甲」「乙一」「乙二」「丙一」「丙二」，是便利研究的。他們這樣分，似乎是用書體作標準。很可惜，他們沒有

把貞人卜的書體作標準來分析，以至得不到正確的結果。

我秉持「觀其全體」的原則，用稱謂作骨幹來分別時代。最困難的是二期三期同樣有兄己兄庚；武乙文武丁時代，同樣有父丁。因為這個父丁的分別，我纔能在文武丁卜辭中分出一部份武乙卜辭。這是甲骨斷代問題的最重要收穫。

大陸上的學者，所以相信有「自組」卜辭，而且早於「賓組」的說法，是因為小屯南地發見了大批甲骨，其中有一片被指為早於武丁時代的，其實一個貞字作 $\square\triangle$ ，在第四期卜辭中很平常。他們根本把地層的斷代弄錯了。石璋如先生對於丙區墓葬有非常精審的研究，丙區是小屯最南的遺址，它的時代最晚。在丙區以南的小屯南地，其更晚可知。這是希望大陸學者能有耐心地把石先生的報告加以比較研究，相信一定可以把地層的時代判斷改正過來。

我相信這篇文章會引起不同的反應，主張「自組」早於「賓組」的人一定會反對，希望反對的人要以事實作根據。採用卜辭，一定要附摹本，好讓人立刻辨認是非。不要錯讀卜辭，引出錯誤的結論，要細心耐心先作多方面的自我檢討。不要用一點來概括全體，須從全體的觀點去考察卜辭。如果能夠提出更合理的新的證據來推翻我的論據，我們一定會接受。如果祇是引幾條卜辭，搬弄些新名詞，憑空推論，讓人眼花撩亂之外，一無所有；或者以地層的錯誤判斷，來強詞奪理，那不是研究甲骨者應有的風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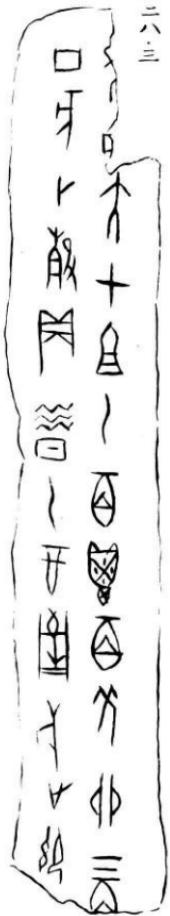
這篇文章的寫成，要謝謝璋如曉梅兩兄的催促。更要謝謝璋如兄的隨時商榷，使我得益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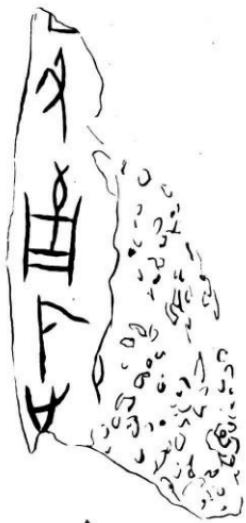
一九八二年五月廿八日嚴一萍於美國舊金山

## 再序

今年九月在夏威夷召開的殷商文明史會議，我應邀參加，而因臨時有事，沒有出席。祇寫了一篇「從月食定點看貞人賓的年代」的文章交去。很巧，在十月間，恰與出席會議的麥錫圭君晤面，並且討論了他的「論歷組卜辭的時代。」十月九日我去西雅圖華盛頓大學羅杰瑞教授的府上，會見了麥君。那時麥君的這篇文章已經在夏威夷送完，未能看到全文。他告訴我從前跟胡厚宣先生學，也是信從董先生的歷組是武乙時代說，但現在看了李學勤的意見，已改變從前的看法，而把歷組提前到與賓組同時，就是在武丁晚期與祖庚早期。並且把他新得的「一期與歷組關係」資料交給我。這是小屯南地的九一七號圖，與後上二八三、佚五四三、合八七六一幾條卜辭有同名的現象。客中無書，不能查對，祇問他屯南九一七片上的「婦好」是死人還是活人？他說：「是死人」。其實「死人」兩個字，已決定了這片甲骨的時代，不過當時我沒有點明。歸來後，我檢出資料，把這幾片甲骨全摹了下來，如圖：

後上二八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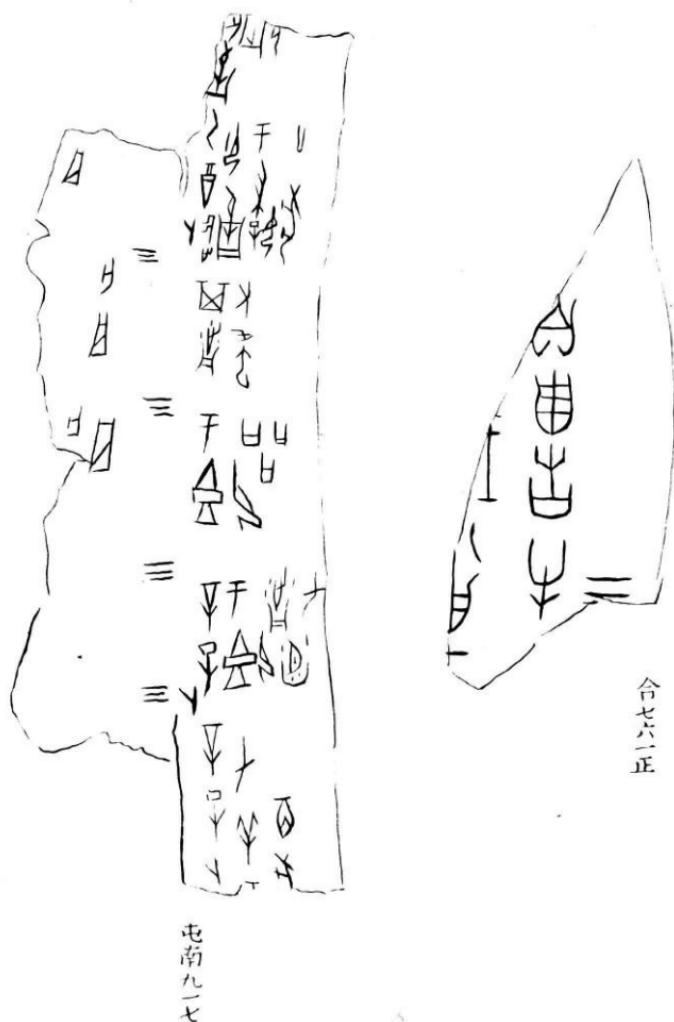


合七六一反



佚五四三

再  
序



屯南九一七片是：「乙酉卜，于婦好廿犬」，婦好已成了御祭的對象，這是乙酉日卜的。後上二八，三與佚五四三兩片是同文異版，它是丁亥日卜而稱「昔乙酉」，乙酉是丁亥的前二日，稱「昔」，決不是指前天，一定有一段很長的時間，如果一定要把兩者牽在一起，那末，屯南九一七片應在後上與佚存兩片的前面，不可能是同時的，所祭的對象也不同。婦好墓出土有「后母辛」的銅器，她應當死在祖庚時，祖庚不應當稱她為「婦好」，能夠直稱其名的，一定是後世的子孫，武乙是最有資格的。這與甲編的六六八號「丁亥卜辛丑」婦好祀相同，為第四期的卜骨，婦好已經入祀，「辛丑」正是婦好的忌日「辛」。所以屯南九一七片不可能提前至武乙時。

裘君在「論歷組卜辭的時代」裡有一段話關於「異代同名」的說法，他說：

主張歷組卜辭屬於武乙、文丁時代的甲骨學者，都用「異代同名」說來解釋上述現象。他們指出甲骨卜辭中的人名往往同時又是地名、國族名，這些人名實際上是族氏而不是私名，所以相隔不遠的兩個時期可以有不少同樣的人名。這種說法雖然就甲骨卜辭的一般情況來看，大體上符合事實，但是卻不能用來解釋賓組出組卜辭和歷組卜辭之間的同名現象。

事實上，卜也是個族名，所以一期有三期也有，接二·一三〇片就是：

拉三三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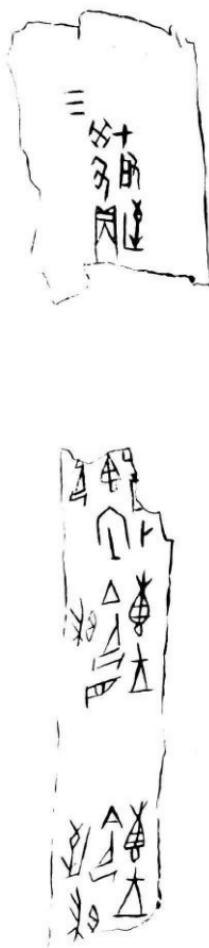


而且侯家莊一〇〇四號大墓所出銅盨有這個  
  
字的族徽。他在四期卜辭上（所謂歷組）出現，一點問題也沒有的。

再說書體風格一望而知爲四期武乙時，不信請看屯南九一七片的上段有一個倒寫的  
  
字，這字也見於掇二·四〇六以及摭續一八五片。

掇二·四〇六

摭續一八五



兩版的書體風格也是四期的。我寫信告訴裘君，我看不出歷組必需提前至武丁時的可能。前幾天，許進雄兄從加拿大寄來「論歷組卜辭的時代」全文，我仔細的拜讀了。文章引用的甲骨很多，用力很勤，可是沒有附一張圖，讀的時候，必需一一查對原書，這就增加很多困難，我還是很費力地把它看完了，也偶爾查一下原片。雖然查得很少，卻發見不少錯誤，大約裘君寫此文時，只是引用人家所說，好像沒有加以查對，

譬如他在「附錄一：一二期的界線應該劃在那裏」。所引卜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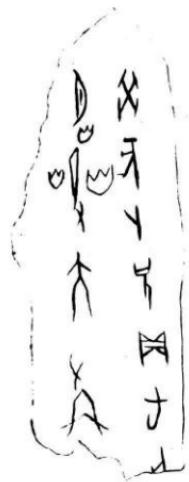
癸亥卜兄貞：旬亡（困。一）日 象甲子夕廼又 大再（）

癸亥卜事貞：旬亡困。一 日 象甲子夕廼又 大再至于（）

把第一條的缺文僅列「困一」兩字，這與實際不符的，檢查原圖，摹錄如左：

前五·三三·四

第五雜二二六



前五·三三·四  
第五雜二二六〇

原來前編的一條下半完全闕佚，釋文應當是：  
癸亥卜兄貞：旬亡（）夕廼又大再（）

與簠雜的一片，不一定 是同文，這是抄饒宗頤氏的貞卜人物通考，而沒有查前編，所以跟着作（四。一）的缺文。又如例引兩條卜辭：

〔□□卜〕大貞：令<sub>咸</sub>子奠子寧。

{簠人五三

〔□□卜〕賓貞：令<sub>咸</sub>子<sub>吉</sub>子寧。八月。

{合六〇四九

簠人五三是經過剪裁後的一小條，原骨很大，現在編在合集的二三五三四號，它與合集六〇四九號，都有三條卜辭，並不是同文異版，看圖就知道：





合六〇四九

雖然同是「命~~方~~子」，但是下面的兩個字，一作「~~方~~**子**」，一作「**子**~~方~~」，後面的兩條卜辭，更是風馬牛不相及，一面是~~方~~貞的卜辭，而大貞的卻有「命~~方~~」之辭，這不是同文異版，時間上應當有一段距離。事實上，第二期的貞人大，出現在第一期，第一期的貞人~~方~~，下及於二期，都極有可能，但是卜辭的內容是不能不考慮的。

我又抽查了麥君的「有關事項」對比的表，我選擇：

賓組 出組

令~~凶~~ 窃生 田於京 燕四一七 明後一六九九

歷 組

令~~凶~~ 窃 及 田於京 佚二五〇

檢查三條卜辭的出處，摹圖如左：

燕四一七



明後一六九九



佚二五〇



「賓組出組」的「𠂔」作「𠂔」，歷組的「𠂔」作「𠂔」，這兩個字形，能說相同嗎？寫成方塊字都變成一個形狀「𠂔」，當然無法再分別時代了，它們不是同文異版，更不是同時所卜，六十干支相同的時間很多，京的地方是年年要𠀤田的。卜辭的偶然相同，應該是意料中的事。「觀其全體」就是要看出同中之異，這需要經驗。裘君無法解釋一期四期之風格不同，於是找出一個理由來說明：

歷組卜辭與賓組、出組卜辭同時，並且也是「王卜辭」，為什麼文例字體卻與賓組、出組有相當大

的差異呢？貝塚茂樹認為同屬武丁時期的賓組卜辭和自組卜辭，所以呈現不同的風格，是由於二者分屬於不同的占卜機關。他的看法很有啟發性。不過，自組卜辭，至少是其中相當大的一部份要早於賓組卜辭。二者風格的不同可能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時代因素決定的。對於歷組卜辭和賓組、出組卜辭之間的風格差異來說，時代因素基本上無關，很可能占卜機關的不同是造成這種差異的主要原因。根據甲骨出土地點的資料來看，歷組卜辭主要出在村中村南，賓組、出組卜辭主要出在村北。這說明歷組卜人和賓組、出組卜人分屬於不同占卜機關的可能性是非常大的。但是應該指出，這種不同決不會是貝塚茂樹處理賓組、自組關係時所設想的那種不同，即屬於王朝或屬於王族的不同。因為從卜辭內容看，歷組卜辭顯然跟賓組、出組卜辭一樣，也出自王朝正式卜官之手，只不過歷組卜人和賓組、出組的卜人大概分屬於不同的官署而已。其實，就是自組卜辭，也不可能出自與王朝卜官有別的王族私家卜官之手，「王族卜辭」這一名稱恐怕是不能成立的。

這是無可奈何的說辭。如果把武乙文丁卜辭移前到武丁時，就是這樣的理由，是難以成立的。現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石璋如先生正在清理殷墟十二次發掘所得甲骨的坑位，已經有了相當的成果，將來整理完成發表以後，這種不合理的猜測，必將一掃而空。

值得一提的是裘君在附錄一裏舉出掇二·一三七〔鄭初下三八·四〕片的兄庚，我在「相同稱謂的不同時代」章的兄庚節裏沒有討論到。現在就補說在這裏，原片是這樣的：

正面：貞：凶求至于丁于兄庚，

反面：癸亥乞 □ 午 □



裘君以爲：「從親屬稱謂上看顯然屬於祖甲時期，丁和兄庚應是祖甲對其父武丁和其兄祖庚的稱呼」。陳夢家以爲武丁有一個兄庚而丁是祖丁，這在風格上可以說得過去，但在親屬稱謂上並不貼切。我認爲這一片是小辛小乙時的卜辭，稱祖丁爲丁，稱盤庚爲兄庚，在親屬稱謂上，完全符合，而卜辭的風格是武丁的早期，鑽鑿是非常飽滿的形態，史官占，更是僅此一見。所以我認爲它是小辛小乙時的卜辭，不過目前還祇有認出這一塊，也許可以從這個線索慢慢的辨認出小辛小乙這上一代的卜辭。

附帶的要爲甲骨斷代問題作個勘誤：

六五頁第五行 字爲照相製版時貼倒了。

九五頁第三行漏一個 字，應補。

二一九頁的邊題「甲骨斷代問題」應是「相同稱謂的不同時代」之誤。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八日，嚴一萍再序於南舊金山之萍廬。